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审〔2019〕411号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妇幼保健院：

你单位报批的《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号 HP-2019-025）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五一村。本项目的内容为：

（一）在医技楼三层介入中心建设 4 间介入手术室，每间手术室分别新增安装使用 1 台数字减影血管造影装置（共 4 台，最

大管电压均为 125kV，最大管电流均为 1250mA，均属II类射线装置）用于介入手术中的放射诊疗。

（二）在医技楼五层建设 3 间手术室，在其中 1 间杂交手术室内新增安装使用 1 台数字减影血管造影装置（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250mA，属II类射线装置）用于介入手术中的放射诊疗；在另外 2 间手术室分别安装使用 1 台移动 C 臂机（属III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三）在医技楼一层影像科、保健科，医技楼三层口腔科，感染楼一层共建设 13 间放射诊断机房，共新增安装使用 CT 机、DR 机等 13 台医用III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同时，在医技楼四层新增使用 1 台移动 DR 机（属III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有关该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合理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本项目在建设和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确保辐射工作人员年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5 毫希沃特/年，公众年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0.25 毫希沃特/年。

四、本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程序重新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负责。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2019年7月30日

抄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19年7月30日印发
